

遊說終止登記申請書 自行遊說—法人或團體專用 (2-3)

受文者：

遊說者 名稱	(被遊說者所屬機關)		
電話及傳真 號	電話： 傳真：		
主事務所地址	□□□—□□□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市區 里 街		
※原核准登記 日期及文號	年 月 日 字第 號		
核准 遊說期間	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	
被遊說者姓名		職 稱	
終 止 原 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遊說期間屆滿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遊說者職務異動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遊說目的達成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情事變更，無繼續遊說必要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
附 繳 文 件	遊說財務收支報表		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遊說者：_____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請加蓋法人或團體圖記及負責人或代表人簽名或蓋章)</p>			

填表說明：

- 一、申請書請逐項、逐欄以正楷詳細填寫，並由遊說者簽名或蓋章；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如有增、刪、塗、改(含修正液之塗改)者，應於該增、刪、塗、改處加蓋負責人(或代表人)之印章。有關數字之填寫，請一律以阿拉伯數字為之。

- 二、「被遊說者姓名」及「職稱」欄，請填寫核准遊說期間內所有被遊說者姓名及職稱，欄位空間不敷填寫者，請依式另以 A4 紙張直式橫書繕寫。
- 三、請列印、填妥本申請書連同上述附繳文件，裝於大信封中，以掛號寄出。